

# 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异地搬迁改造工程（二期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9月1日，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改造工程（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在福清市组织召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福州连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及应邀的3名专家。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工程位于福清市江阴工业集中区圣发路，整体工程的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PU/PVC复合革2000万米（一期）、PVC发泡革600万米（二期）、湿式PU革1800万米（三期）。

目前已建成的包括一期工程的A、A1、D、E、F五条干式合成革生产线（每条生产线设计生产规模为400万米/年的PVC/PU复合革）和二期工程的两条300万米/年的PVC发泡革生产线，及配套的配料车间、后道车间、罐区和相关的公用辅助工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于2006年12月，福清市环保局已于2006年12月31日予以批复。宝利特公司采取对整体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实施。一期工程（5条400万米/年的PVC/PU复合革生产装置及相关配套设施）于2011年4月建成试投产，宝利特公司于2011年12月委托福建省化学工业科学技术研究所编制了《福建宝利特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建设内容及污染防治措施变更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并上报福清市环保局备案，福清市

环保局于2012年3月26日依据原《报告表》批复意见和《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对一期工程进行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宝利特公司也进一步调整了项目的建设计划，将原规划两期建设的项目实施进度改为三期实施，除了已竣工验收的一期工程外，将原规划二期工程中的两条PVC发泡革生产线先期实施，剩下的6条300万米/年的湿式PU革生产线作为三期项目待建设，同时，对现有的一期工程部分设备进行了更新，并优化了配料工序和残次品回收工序，以满足市场对产品品种精细化和高质量的要求。二期工程的2条PVC发泡革生产线于2015年1月开始建设，于2017年1月建成投入调试。宝利特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改造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补充说明》并上报福清市环境保护局备案。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0 万元，占 7.2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的主体工程包括一期工程的A、A1、D、E、F五条干式合成革生产线（每条生产线设计生产规模为400万米/年的PVC/PU复合革）、二期工程的两条300万米/年的PVC发泡革生产线，及配套的配料车间、后道车间、罐区和相关的公用辅助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改造工程（二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补充说明》对照，宝利特公司一、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与该补充报告一致，仅供热系统改用工业区集中供热，原有的燃生物质导热油炉停用。不属于重大变动，依法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该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江阴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废气

#### （1）工艺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人造革生产车间中 PU/PVC 复合革、PU 超纤合成革生产工艺中涂层与烘干工序排放的有机溶剂废气，主要污染物是二甲基甲酰胺、甲苯、VOCs 等有机废气；PVC 发泡革、PU/PVC 复合革生产工艺中发泡工序排放的含增塑剂废气，主要污染物是颗粒物和 VOCs。

一期工程的五条生产线配备了三套水喷淋吸收设施处理（分别为 A、A1 线、DE 线和 F 线），有机废气经过除雾、吸收液吸收、高压喷淋和过滤之后经由 3 个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A、D、E 三条线的 PVC 发泡工序产生的含增塑剂废气各配套一台高效静电回收装置，增塑剂废气经过静电净化设施处理后，经由 2 个 2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D、E 线的 2 台静电装置出口合并 1 根排气筒）。

二期工程的 2 条生产线及前道塑炼工序产生的含增塑剂废气通过 3 台高效静电回收装置处理后，经由 2 根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FG1 和 FG2 生产线合并 1 根排气筒）。

### （三）噪声

对生产车间进行隔声处理。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位置，使其远离厂界。厂界附近没有噪声敏感目标分布。

###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套在铁桶内壁用于隔绝生产原料的塑料薄膜，已定期委托福建绿洲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废离型纸、人造革次品和原料包装容器等。少量生活垃圾经过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离型纸作为造纸原料出售、原料桶由厂家回收。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经监测：DMF 水喷淋塔对主要污染物的去除效果分别为：DMF 94.7-95.9%、甲苯 59.2-70.9%、VOCs 51.5-60.9%。静电回收装置对主要污染物的去除效果分别为：颗粒物 84.6-90.0%、VOCs 30.3-57.8%。可以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

#### 2、噪声

该公司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为密闭式厂房，具有一定的隔声降噪效果。

#### 3、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检查结果表明，公司设有较为规范的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所。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在验收监测的工况条件下，该公司排放生活污水 pH 值范围为 6.24~6.85，COD 日均值为 177mg/L 和 193mg/L；悬浮物日均值为 23mg/L 和 14mg/L；BOD<sub>5</sub> 日均值为 55.3mg/L 和 63.0mg/L；动植物油日均值为 0.90mg/L 和 0.73mg/L、氨氮日均值为 8.67mg/L 和 9.32mg/L、总磷日均值为 0.93mg/L 和 0.97mg/L。生活污水各监测项目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和江阴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

### 2、废气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验收监测工况条件下，该公司有机废气中 DMF、甲苯、VOCs 和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5 标准。

#### （2）厂界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工况条件下，在主导风向为西南风，风速在（0.9~1.7）米/秒情况下，厂区周界处废气无组织排放的 4 个监测点，空气中甲苯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0.089mg/m<sup>3</sup>；二甲基甲酰胺最大监测浓度为 0.303mg/m<sup>3</sup>；挥发性有机物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1.68mg/m<sup>3</sup>；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 0.494mg/m<sup>3</sup>。各污染物监测浓度均达到《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6 标准。

### 3、噪声

在验收监测的工况条件下，福建宝利特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测点昼间 LAeq 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 4、固体废物

检查结果表明，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江阴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因此，本项目不分配 COD、氨氮总量，仅对其进行污染控制。

甲苯年排放总量为 2.38 吨/年，小于福清市环保局批复的总量。

##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该项目执行了环保“三

同时”要求，已建工程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 进一步加强生产设备和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检查工作，建立定时、定期的维护和检定制度，确保各类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和应有的处理效率，做到各类污染源的外排污染物能长期、稳定地“达标”排放。

(2) 鉴于无组织排放中DMF接近标准限值，尤其需加强车间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收集，确保厂界无组织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建议福建宝利特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完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及突发性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各应急设施有效运行。

(4) 建议福建宝利特科技有限公司应针对该项目环评批复的要求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对策与措施，扎实的贯彻和落实到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中。

(5) 制定自主监测计划并尽快委托实施。

## **六、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组人员详见“验收会议人员签到单”。

**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日**

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搬迁改造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字
1	陈金章	福建宝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206197610154030	13859003189	陈金章
2	叶彬	福州市环境监测站	350127197408100572	13067109872	叶彬
3	叶彬	福州市环境监测站	350181196905282873	18960962988	叶彬
4	陈双	省环研究所	350104196208300028	13950213749	陈双
5	林浩	省环环境设计院	350102198311222810	18659305916	林浩
6	吴德妮	苏州合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452501197804042961	13859022300	吴德妮
7	陈曦	福州连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50181199407311535	17689273230	陈曦
8					
9					
10					
11					